东市监联席发〔2023〕2号

关于建立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政策措施抽查机制的通知

东胜区公平竞争审查局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为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严谨性、持续性和规范性，进一步落实公平竟争审查制度，提高审查质量和效果，特制定本工作机制。

一、抽查范围

东胜区公平竞争审查成员单位

二、抽查内容

1、建立本单位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

2、按照公平竞争审查有关文件要求开展落实工作；

3、按照公平竞争审查规定步骤、审查流程、审查内容等规定动作开展审查工作；

4、有序推进清理存量、审查增量；

5、建立本单位的投诉举报回应机制；

6、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具体落实到责任部门；

7、规范审查流程，包括《公平竟争审查表》要符合《公平竟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暂行)》要求，审查事项全覆盖，《审查表》填写完整，并进行存档。

三、抽查方式

根据上级要求结合东胜区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的工作安排随时抽查。

四、实施要求

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在不影响正常工作的前提下，应当积极配合抽查工作，主动、全面、准确提供相关资料和情况。

五、抽查结果运用

1、抽查结果要及时反馈被抽查单位，并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开。

2、对抽查发现的排除、限制竟争问题，被抽查单位要及时认真整改。

3、对抽查发现的典型问题，联席会议办公室要进行梳理汇总，以适当方式上报区政府，并通报各部门。

六、抽查通报

定时汇总各成员单位上报的审查数据信息，及时梳理未完成工作任务单位清单，定时召开联席会议通报有关成员单位的工作推进情况，督促后进、激励先进，达到整体审查工作均衡推进、同向发力、步调一致、优势互补。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

2023年3月27日